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股票 2.5 股，获得现金 3.65 元
-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 A 股股权登记日：2006 年 3 月 31 日
- 复牌日：2006 年 4 月 4 日，本日股价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度限制
- 对价股份上市日：2006 年 4 月 4 日
- 现金发放日：2006 年 4 月 7 日
- 自 2006 年 4 月 4 日起，公司股票简称改为“G 东软”，股票代码“600718”保持不变

一、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情况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软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 200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内容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介

非流通股股东选择向流通股股东执行送出一定数量的股票和现金的对价安排，以获得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

2、方案实施的内容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内容为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股票为 2.5 股，获得现金为 3.65 元。

3、对价安排执行情况表

执行对价安排的 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数量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本次执行对价安 排股份数量 （股）	本次执行对 价安排现金 金额（元）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168,193,397	59.76%	28,314,574	41,339,277	139,878,823	49.70%
合 计	168,193,397	59.76%	28,314,574	41,339,277	139,878,823	49.70%

注：上表数据不包括东软集团持有的流通股数量。

三、股权登记日、上市日和现金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06年3月31日

2、对价股份上市日：2006年4月4日，本日股价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度限制

3、现金发放日：2006年4月7日

四、证券简称变更情况

自2006年4月4日起，公司股票简称改为“G东软”，股票代码“600718”保持不变。

五、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办法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东软股份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

1、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的现金对价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现金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对价，未办理指定交易的现金对价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的股票对价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每位股东按送股比例

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股权结构变动表

股份类别	股份情况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非流通股 （注）	国有法人股	11,430,619	-11,430,619	0
	社会法人股	86,273,959	-86,273,959	0
	外资法人股	70,488,819	-70,488,819	0
	非流通股合计	168,193,397	-168,193,397	0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0	139,878,823	139,878,823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 股	113,258,293	28,314,574	141,572,86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13,258,293	28,314,574	141,572,867
股份总数		281,451,690	0	281,451,690

注：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81号”文批准，东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68,193,397 股非流通股属非国有股。

七、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股东名称	占总股本比例（%）	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的限售条件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5%	2008年4月4日	（注）
	10%	2009年4月4日	
	49.70%	2010年4月4日	

注：东软集团承诺：其持有的东软股份非流通股份将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起，在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承诺期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在上述限售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东软股份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 15 元，该限售价格遇公司送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使公司股份总数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的，按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八、其他事项

1、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依然为 281,451,690 股，公司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全部保持不变。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庆荣、张龙

联系电话：024-23783000 - 85712、62115

传真：024-23783375

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东软软件园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10179

E-mail：investor@neusoft.com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 2、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全文修订稿）；
- 3、保荐意见书及补充保荐意见书；
- 4、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3 月 30 日